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5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qJsdBYTBMA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拟定于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吕越斌

财务总监：沈园

董事、董事会秘书：张亮

独立董事：姜银珠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qJsdBYTBMA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5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亮

电话：0571-86697018

传真：0571-86690083

邮箱：IR@e-heatwel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公司代码：603075　　公司简称：热威股份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热威股份	60307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亮	卞欢
电话	0571-86697018	0571-8669701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
电子信箱	IR@e-heatwell.com	IR@e-heatwel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74,826,023.71	2,985,132,899.64	-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4,914,446.15	2,103,209,107.78	-5.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85,313,161.79	904,734,194.27	8.91
利润总额	181,337,817.70	159,256,860.21	1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599,905.65	140,546,976.51	1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240,266.10	134,050,177.46	1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03,647.34	35,539,047.06	299.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0	6.93	增加0.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5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5	14.29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6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厦门布鲁克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54	288,000,000	288,000,000	无	0	
宁波热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94	36,000,000	36,000,000	无	0	
杭州布鲁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94	36,000,000	36,000,00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0	1,210,563	0	无	0	
杨迎军	境内自然人	0.15	600,000	0	无	0	
闫本庆	境内自然人	0.15	585,500	0	无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12	492,601	0	无	0	
张泉友	境内自然人	0.10	390,012	0	无	0	
陈峰	境内自然人	0.09	378,900	0	无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08	330,585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布鲁克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热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布鲁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伟先生、楼冠良先生及吕越斌先生所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张伟先生、楼冠良先生及吕越斌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报告期末，除上述情形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82号）同意，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1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423.1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860.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562.7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9月5日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3〕477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0,562.7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6,318.49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2	2,7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3	1,133.9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306.92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
	利息收入净额	C3	132.9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9,625.41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2,7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1,266.9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39,504.2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7,230.89
差异		G=E-F	22,273.32
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未赎回净额			20,273.32

注：如存在加计尾差系金额单位保留至万元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2023年8月30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2023年9月20日分别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安吉热威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于2023年9月20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热威汽车零部件（泰国）有限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于2025年3月13日与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301040035205	70,453,815.7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571917065310661	11,302,743.39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571913044910908	165,957.54	活期存款
	571908927710558	49,405.68	活期存款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1170000750000069	90,336,931.52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100000301264165	0.00	活期存款
合 计	/	172,308,853.83	/

注：除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账户外，其余5个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均与相关银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存款利率按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390.0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9399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尚未归还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含4.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产品，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3年第911期	大额存单	4,112.78	2024.09.03-2026.09.19	2.90%	否	0.00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3年第1379期	大额存单	1,020.78	2024.09.03-2026.12.20	2.90%	否	0.00
招商银行杭州钱塘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3年第927期	大额存单	5,139.76	2024.09.03-2026.09.22	2.90%	否	0.00
宁波通商杭州萧山银行	宁波通商银行可转让定期存单	大额存单	2,000.00	2024.09.03-2025.09.07	3.40%	否	0.00
宁波通商杭州萧山银行	宁波通商银行可转让定期存单	大额存单	5,000.00	2024.09.09-2026.06.21	3.30%	否	0.00
宁波通商杭州萧山银行	宁波通商银行可转让定期存单	大额存单	3,000.00	2024.10.08-2026.04.08	2.65%	否	0.00
合计			20,273.32				

注：本公司上述持有的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单次持有可转让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3年10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5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4年10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1,3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700.00万元。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浙江省江山市四都镇傅筑园村儒竹路9号"作为"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500万台新能源汽车加热管理系统加热器项目"的实施地点。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项目内容、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562.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06.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25.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一、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4,000万件电热元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45,568.18	45,568.18	45,568.18	1,924.38	27,012.81	-18,555.37	59.28	2026/8/31	尚未完工	不适用	否		
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500万台新能源汽车加热管理系统加热器项目	否	24,089.17	24,089.17	24,089.17	938.05	8,919.29	-15,169.88	37.03	2026/8/31	尚未完工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6,315.98	6,315.98	6,315.98	444.49	3,693.31	-2,622.67	58.48	2026/8/31	尚未完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入项目小计	—	75,973.32	75,973.32	75,973.32	3,306.92	39,625.41	-36,347.92	—	—	—	—	—		
二、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0.00	2,700.00	2,700.00	—	2,7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否	1,889.38	1,889.38	1,889.38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	4,589.38	4,589.38	4,589.38	—	2,700.00	—	—	—	—	—	—		
合 计	—	80,562.70	80,562.70	80,562.70	3,306.92	42,325.41	-36,347.9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9,504.21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含现金管理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期末募集资金专户结存17,230.89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2,0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未赎回净额20,273.32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3：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无需提交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均按照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独立董事胡春荣回避表决。本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独立董事胡春荣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公司预计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其定价原则和结算依据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浙江万里扬新材料有限公司	0	0	不适用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浙江万里扬新材料有限公司	1800	1.80%	569.07	0	0.00	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

注1：关联交易占同类业务比例为占2025年度公司预计采购原材料总金额的比例；

注2："本次预计金额"和"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均为不含税，且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万里扬新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81MABTGHQTXM

3、成立时间：2022年07月19日

4、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虎山街道水泥厂路1号（自主申报）

5、法定代表人：王峰

6、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铸造机械制造；铸造机械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研发；电机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模具销售；模具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9、主要财务数据：2024年末总资产126,318.83万元，净资产1,804.21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76,275.44万元，营业利润-7,285.78万元，净利润-7,298.23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关联独立董事胡春荣担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里扬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浙江万里扬新材料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2025年度预计与关联方浙江万里扬新材料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别，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发生的原材料采购。公司与关联方本着公平、公正、合理和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价格水平和行业惯例为定价依据，结合业务的具体情况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或者对多家供应商进行方案比选、价格询比和议价后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及公司采购相关制度与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8日通过邮件及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楼冠良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其定价原则和结算依据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8日通过邮件及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莉莉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其定价原则和结算依据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35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
- 申请授信额度及期限：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60个月。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亦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申请授信额度、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60个月，该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年产45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智能化建设"建设中需融资的部分资金。上述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公司将视实际需求的资金确定。

公司控股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亦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二、关联交易豁免

本次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无偿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60个月，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36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01日（星期一）09:30-10: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5日（星期一）至08月29日（星期五）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fly@huafe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19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01日（星期一）09:30-10:30举行2025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